

駁案新編

卷一

駁案彙編

靜園署



新刻駁案彙編序

道之以德齊之以禮道之以政齊之以刑德固政之本刑亦禮之平政非德不立禮非刑無以饒其防雖然有難言者律法雖周無成案每虞出入五聽具備而實緩迥待稱量

歷朝損益因時終不若我

國家忠厚開基萬事悉求允洽乾隆四十六年刊駁案新編嘉慶二十一年刊駁案續編既已周匝詳明仁至義盡矣光緒八年大興桑大司寇復訂秋審實緩比較皆咸同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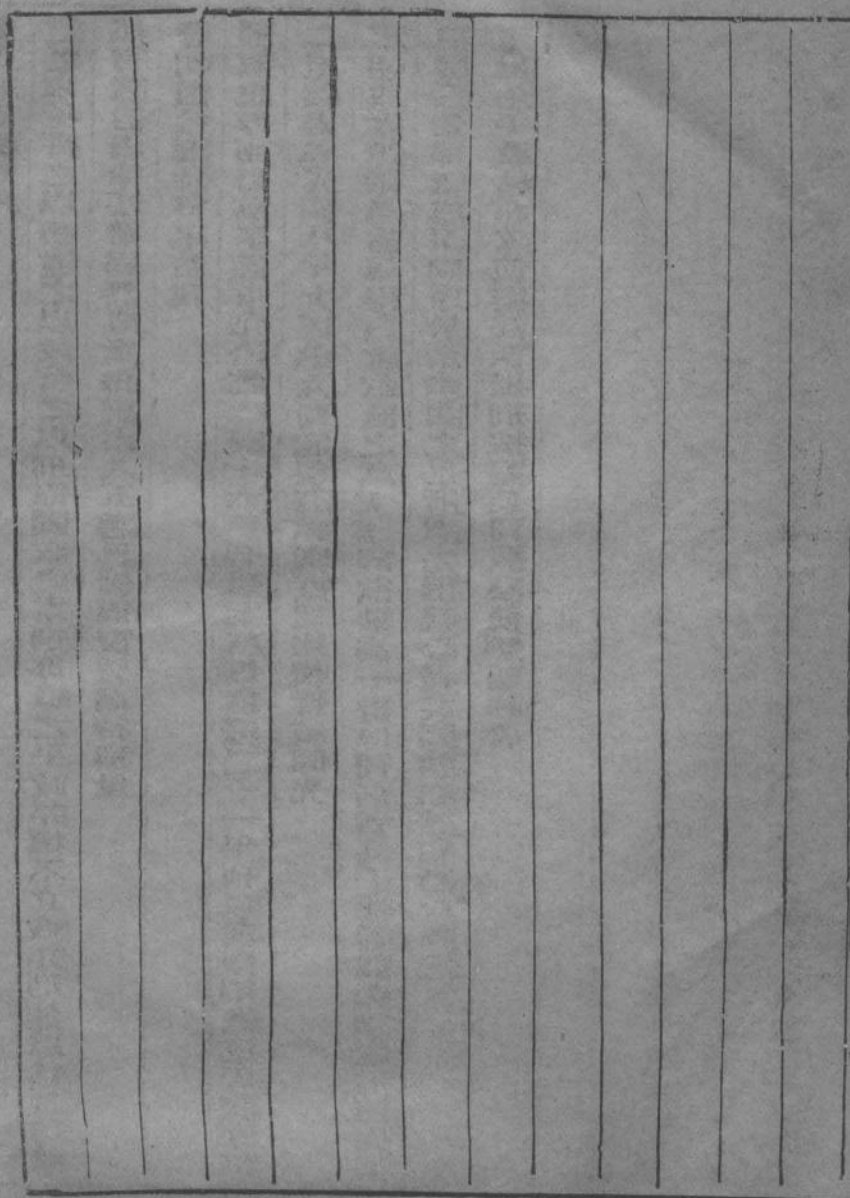
三朝成案銖兩悉當真得唐虞欽恤之意

瑞芬

嘗欲彙爲一書俾司刑者易于緝閱茲山陰朱梅臣先生

訂駁案彙編既成而問序於余余闕之是所謂先得我心者矣因欣然綴數語於簡端

光緒九年孟秋布政使銜江西提刑按察使司按察使劉瑞芬書



駁案新編序

律一成而不易例因時以制宜讞獄之道盡於斯二者而已至情僞百變非三尺所能該則上比下比以協於中此歷年舊案亦用刑之圭臬也顧援引成案例禁綦嚴者誠恐移情附案矜深覈以爲聰明務姑息以惠奸慝致有覆盆漏網開奇請他比之端故大爲之坊耳予遂隊西曹十年於茲仰見我

皇上如天好生化成久道部省大小庶獄悉疎

睿覽無微不至其中閹實矜疑一經

指示洞燭精微靡不權衡銖銖仁洽義昭合乎天經地義愜乎人心之公好公惡而秋曹大小臣工恭承宸訓敬慎將事比事屬詞平反屢奏每駁一案定一例各出所見講明而切究之開臆剖蔽要皆闕發律意例義之精微本經術而酌人情期乎乎中正平允而止昔漢時魏弱翁爲相謂古今異制獨觀漢家故事取諸臣便宜章奏悉施行之因以大治則章奏之稱便宜者意卽今所云案者是也饒師古述漢時決事集爲令甲三百餘篇意卽今刑曹成案者是也他若陳忠之決事比應劭之春秋決事比歷代皆有其書然則不愆不忘率由舊章前事者後事之師詎不信歟全君秋濤偕同曹諸君子取近年駁案彙輯成編予讀之數過見其博採廣收芟繁提要按門排纂具有手眼極案情之變而惟齊非齊挾律例之精而

有倫有要斯其用意亦良深矣司牧者得是編而讀之卽一案而通乎情法之準究心律令之源庶與以
體制刑以教祇德之微意肫然有合而非第爲引證比附之取資也

乾隆辛丑三月中浣山西道監察御史刑部律例館提調淮南阮葵生拜題於西曹之敘雪堂

駁案新編

凡例

一 凡欽奉

上諭指駁改擬及內外臣工援案奏准爲定例者均依次編輯每案先敘該督撫原題於前然後恭錄諭旨次敘及內外衙門原奏俾閱者知某案因何駁正并某條律例因何改定之處一目了然源委悉得

一是編入選或闡發律義或推勘案情明晰精微胥歸情法兩平凡於刑名家有可依據者悉歸採取非徒侈卷帙之多

一是編自乾隆元年至四十九年凡遵駁改正者十之八九其中照駁覆審有始略終詳因疑得信惟期詳慎得當雖仍照原議擬結者亦所必錄

一辛卯年本部各司衙署失火案牘不全是書博採同人手錄並詳查堂行通行各簿逐一校對仍按欽奉

諭旨年月以次編輯

一律無正條援例加減比照定擬務歸允當尤足資講求律令之學編內凡比擬允協可爲程式者

悉入編次以備參考

一斷罪依新頒律令故近年之案較多於遠年之案其間有引用各條稍與現行定例不符俱詳加考核將增刪修改之原委於卷端註明

一原題案情乃罪名輕重所關刪之則眉目不清顛末不著故未敢稍從簡略至文法重複字句贅冗者酌加刪減以歸簡當

一命案首重屍傷檢驗各法悉載洗冤錄而案涉疑難又在隨時體察逐案詳審是編辨別屍傷有補檢驗所未備者

一孤子留養服制加簽傷風擬流限外減等各案俱有一定章程載在例冊編中更取其詳核改正者以資互證

一是編三十二卷分爲四函共計二十四冊每案摘敘事由按律分類凡有新案便於隨時依類纂添俾考核者易於檢閱

纂輯官

刑部司務廳司務今陞陝西司主事總辦秋審兼湖廣司督催所律例館纂修	全士潮
刑部直隸司郎中陞任廣東南雄府知府	張道源
刑部四川司郎中總辦秋審處	李大翰
刑部安徽司員外郎總辦秋審律例館纂修	懷謙
刑部廣西司員外郎總辦秋審處	周元良
刑部奉天司總辦外主事	金德興

駁案新編總目

卷一

名例上

莊屯無差使旗人不准折枷

方天禿

遇赦累減斬犯不准重科

趙懋本

誣告叛逆被誣之人未決

周鏗聲

不知是否獨子亦准留養

陳龍

金刃重傷骨折致斃不准留養

王倫祥

戲殺留養

杜五

逃徒行竊二次

劉良

不應刺改遣附仍發新疆十六條

吳么

逃軍仍照本例辦理

楊二

卷二

名例中

被父帶往行劫擬流收贖

左元兒

雙審毆死雙審

姚小上

十歲以下幼童毆斃人命擬絞

劉縻子

遣犯逃回經伊父稟首

李作良

盜首傷人捕獲另案夥盜投首擬徒

丁直安

圖財害命經伊父稟首

王廷吉

傷人夥盜聞拏投首發遣脫盜

孫二

父私和兄命首告父免罪依干名犯義

徐仲威

卷三

名例下

助子強奪良家妻女姦占爲妻加等擬軍

劉殿臣

本應重罪犯時不知

王仁極

本廳重罪犯時不知

李文魁

斬絞人犯逃後被獲分別立決監候

王學孔

行賄頂兇限外身死不准減等

寶恆基

都司因舫船在內洋遭風破壞規避捏報

鄭文龍

發遣人犯脫逃被獲正法案

趙二

遵旨酌議頂兇條款

徐三

卷四

吏律職制

照違制律係職官加徒一年

袁良義

戶律婚姻

強嫁寡媳自縊身死

陳玉隆

逼嫁孀媳投塘身死實遣

黃江氏

強奪良家妻女嫁賣

陳之萬

先經誘逃後復強搶

劉四

強奪良家妻女尙未姦污因而傷人

姜大

圖產搶嫁不甘失節自刎身死

劉澤遠

強奪良家妻女姦占爲妻

陳相禮

強奪良家妻女尙未姦污

隆山林

圖產逼嫁孀嫂擬絞

萬繼榮

改依搶奪路行婦女爲首例

張岐山

逼嫁有夫堂妹自刎

李金詔

卷五

戶律庫倉

監守自盜駁依那移

槐唐阿

戶律課程

鹽梟誘毆巡役致死未獲鹽觔

劉蘭生

戶律錢債

民人盤剝土司審斷咆哮

戴麟瑞

禮律儀制

非盡羞忿自縊仍准旌表

龔氏

擅用赦字世表字樣擬徒

卓玉振

兵律軍政

不依期進兵策應因而失誤軍機

馬漢良

卷六

刑律賊盜上

捏造逆詞希圖傾陷比照大逆

鄭會通

逆犯之父訊非知情縱容

廖秀科

逆案罪名欽奉諭旨改定併免家屬緣坐

程明誼

存留祖遺狂悖詩集量減擬徒

方國泰

聚眾爬城依謀叛已行修改歃血訂盟例

林阿裕

照謀叛例之父母兄弟奉旨俱著加恩免其緣坐

陳順

卷七

刑律賊盜上

強盜分別法所難宥情有可原

王三

搶奪駁改強盜

農成英

殺人夥盜係無服尊屬以凡論

李元中

捕役奉差緝賊審非正盜例

蒲先榮

藥迷幼孩

陳明章

革役鎖拏舊匪自溺斃命擬絞

范福

搶奪殺人駁改強盜

王小二

誣賈拷打致死

姚老

傳授迷人藥方永遠監禁

周新茂

用藥迷人例

貝開富

現審強盜引線分贓例

劉四

向舊匪索贖致令自戕滅等擬流

陳松觀

強盜

梁亞香

搶奪傷人之例照強盜得財

洪方來

強盜殺死事主並未幫同下手

潘永吉

搶奪殺人爲從

杜高仔

卷八

刑律賊盜中

駁審誣認正兇

朱老五

因竊殺死姨母比依竊盜臨時拒捕殺人

蔣汝才

竊盜棄財逃走拒捕殺人

趙白兒

蒙古偷盜拒捕殺死事主

看扎布